

全日制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美术 135107）

培养具有一定的文化素质和艺术修养，具备扎实的创作能力，了解中外艺术杰作，熟悉本专业的创作理论与技法，熟悉本专业的材料性能，能创作高质量的艺术作品，并具有较高的阐释本专业实践问题的理论水平的，文化产业发展急需的，掌握相关艺术理论知识，具备艺术创作能力，能够承担艺术教育、研究及相关服务或管理工作，具有良好职业素养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学位获得者可在高等专业院校或其他艺术部门从事创作与教学工作，也可进一步攻读创作研究方向的博士学位。

采取全日制学习方式，学制为 3 年。

（一）实行双导师制。校内导师与校外导师组成导师组共同培养研究生；培养过程包括课程学习和实践学习，均要求密切结合产业，强调实践能力培养和过程管理。

（二）采用“从实践中来、到实践中去”的实践主导培养模式，实行立体化教学模块与“1+1”分段式培养结合的实践主导型教学。

学生在校期间必须完成必修课、选修课、校外实践的学习，并修满至少 52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专业方向	授课学期	考核方式	学分要求
学位课	必修课	全校公共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1	考试	4
			英语	32	2		1	考试	
	必修课	专业公共课	艺术原理	32	2		1	考试	6
			文献检索与学术规范	16	1		2	考查	
			论文写作	16	1		3	考查	
			巴蜀文化专题	32	2		2	考查	
	选修课	公共限选课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18	1		2	考查	1

非 学 位 课	专业限 选课	绘画创作方法研究	48	3	绘画	1	考试	10
		中国美术史专题研究	32	2		1	考试	
		民族民间艺术研究	32	2		2	考查	
		艺术美学	32	2		2	考试	
		艺术考察	16	1		2	考查	
		书法创作方法研究	48	3	书法	3	考试	
		中国美术史专题研究	32	2		1	考试	
		民族民间艺术研究	32	2		2	考查	
		艺术美学	32	2		2	考试	
		艺术考察	16	1		2	考查	
		艺术管理	48	3	艺术 管理	1	考试	
		艺术策划	32	2		3	考试	
		艺术市场	32	2		3	考查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32	2		2	考试	
		艺术考察	16	1		2	考查	
	专业选 修课	色彩语言研究	48	3	绘画	3	考查	≥17
		创意素描	48	3		3	考试	
		油画创作	112	7		3	考试	
		绘画材料与表现	64	4		3	考试	
		装饰艺术	16	1		3	考查	
		综合材料绘画	32	2		2	考查	
		观念艺术	32	2		2	考查	
		书法史论专题研究	48	3	书法	3	考试	
		书法创作	32	2		3	考试	
		正书	64	4		1	考查	
		行草书	64	4		2	考试	
		篆刻	32	2		2	考查	
文字学	32	2	艺术 管理	3	考试			
诗词写作	48	3		3	考查			
当代书法展览与批评	32	2		3	考查			
中国古代美术专题	64	4		1	考试			
现代美术流派与思潮	64	4		2	考试			

			博物馆基础	64	4		1	考试	
			当代美术与批评	32	2		2	考查	
			民族民间美术	32	2		2	考查	
			文化艺术法律法规	16	1		3	考查	
			文物保护与管理	48	3		3	考查	
		公共选修课	学校统一开设				1-2	考查	2
实践环节			专业实践（一）		2		3-4	考查	12
			专业实践（二）		8		4-5	考查	
			社会实践		2		5-6	考查	

毕业学分要求：

学位课（11 学分）			非学位课（≥41 学分）			
全校公共课	专业公共课	公共限选课	专业限选课	专业选修课	公共选修课	实践环节
4 学分	6 学分	1 学分	10 学分	≥17 学分	2 学分	12 学分

（一）专业实践

1、实践课程

专业实践是艺术硕士学习的重要环节，校内导师与校外行业导师共同指导实践类课程。研究生按导师的要求进行专业实践和毕业创作或设计，完成相应的实践报告或论文。专业实践原则上在实践基地完成。

2、实践成果展示

美术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者在学期间，需完成实践成果展示 2 次，分别为第 4 学期的教学成果展（中期展示），毕业成果展。学生应提交独立原创美术作品或管理策划方案进行公开展示。具体要求如下：

（1）绘画方向中期展示需提供精选习作 10 幅；毕业展示需提供毕业创作 1 至 3 幅，精选习作 15 幅；

（2）书法方向中期展示需提供书法与篆刻原创作品 10 幅；毕业展示需提供书法与篆刻原创作品 15 幅；

（3）艺术管理方向需提交中期实践报告和毕业实践报告。报告可以是专业调研报告、项目规划设计与管理报告等，内容可涉及及艺术展览策划、文化市场考察、文物鉴定、保护等内容。毕业实践报告可以与学位论文选题相一致。

（二）社会实践

研究生课程学习与社会实践紧密结合，在学习过程中结合所学专业积极到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等进行社会实践，并通过参加科研、助教、管理以及全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活动等，加强实际工作能力的培养。

（一）论文选题

学位论文必须与专业实践内容紧密结合，应根据所学理论知识、结合专业特点、针对本人在专业实践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分析和阐述。具体形式可以是实践报告、案例技术与风格解析等，也可以是本专业领域相关问题的研究。

（二）开题报告

陈述论文选题缘由，研究的主要问题，预期研究结果等。须提交开题报告会审核通过，方可着手撰写论文。

（三）中期检查

学位论文中期检查与专业实践中期报告同期进行。

（四）论文送审

毕业创作和学位论文在提交答辩委员会之前需送校外专家审核，专家需具备指导专业硕士导师资格。送审材料包括学位论文和设计创作成果展示册或光盘。

（五）论文要求

1. 规范性要求

硕士学位论文在导师指导下，由硕士生独立完成。它是一篇系统、完整地研究某一领域或某一专题的学术论文。为保证论文质量，写作时间一般不少于1年。美术领域硕士学位论文需要遵守国家和授予权单位规定的学位论文基本格式。同时，本一级学科硕士学位论文还必须符合如下要求：

（1）选题口径要小，要有学术价值。选题可以是对艺术作品、艺术家、艺术现象、艺术思潮的研究，也可以是对某种艺术理论的阐释与延伸。要全面清晰地了解与论题相关的已有研究成果，并对成果的特点、优势与不足有正确的认识。以此确定论文的选题、论文的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

（2）论文应包括以下主要部分：

中英文论文题目；中英文摘要与关键词；诚信与知识产权声明；课题的来源、意义、目标、内容、研究方法与论文结构；国内外相关研究综述；论文主体部分应包括相关研究基础、学术问题分析及比较；研究小结以及研究见解描述；尚待解决的问题及有可能继续发展的学术描述；参考文献；致谢；必要的附录。

论文摘要应突出作者的论点，尤其是具有创新性的成果和新见解。中文摘要为 500 字左右，英文摘要应与中文摘要相对应，要符合英语语法，语句通顺，文字流畅。关键词要能表示全文主题内容信息，一般为 3 至 5 个。

(3) 学位论文主体部分(不包括参考文献)的字数必须达到要求，绘画专业论文字数不少于 1.2 万(不含图例、图表和附录);书法和艺术管理专业论文字数不少于 2.0 万。

(4) 正文引言(或绪论)须简要说明研究的目的、范围、相关领域的前人工作和知识空白、理论基础和分析、研究设想、研究方法、预期结果和意义等。引言应言简意赅，不要与摘要雷同。

(5) 正文要求理论正确，观点清晰、逻辑清楚、层次分明、文字流畅。论文所用的核心概念、艺术理论要明确，原则上只能使用来自学科内公认的学术论著对概念的阐释，不能把普通字典、词典的解释作为学术研究的论据。论文论证要充分有力，前后一致，所使用的论据资料要可靠有效。

(6) 结论应精炼、完整、准确，着重介绍作者本人研究的创造性成果、新的见解和发现，以及在本学科领域中的地位和作用、价值和意义。还可以在结论中提出建议、未来研究设想、尚待解决的问题等。

(7) 参考文献应是作者亲自考察过的对学位论文有参考价值的文献，除特殊情况，一般不应间接使用参考文献。参考文献应具有权威性，并关注、引用最新的文献，排除不适当的水平不高的文献。不得为拼凑参考文献条目，把未参考过的文献罗列于后。

(8) 引文和注释要符合规定的写作要求，引证全面，不断章取义和歪曲引用。论文应高度重视图像和音像文献的运用，以支撑论文的证据。图像、音像文献同样需注明出处来源，并须鉴别真伪，防止因失察而导致错误的结论。

(9) 文中若有与导师或他人共同研究的成果，必须明确指出;如果引用他人的结论和研究成果，必须明确注明出处，并与参考文献一致，严禁抄袭剽窃。引用文献标注方式应全文统一。

2. 质量要求

本学科硕士学位保证学术质量，在某一领域有一定的理论价值或实践价值。在理论价值方面，应做到选题合理、材料可靠、举证恰当、论证严密、表达清晰、观点正确，富有一定的创新性;在实践价值方面，应注重艺术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具体实践活动，并对艺术发展有一定的指导意义。论文须符合学术规范，杜绝剽窃和一切不端的学术行为。

在校期间需要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一篇或者参加省级以上展览，展演一次，或者获得省级以上专业相关奖励一次。完成课程学习及专业实践环节，通过所有考核，取得规定学分，达到毕业作品规定要求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授予艺术硕士专业学位。

